

说起王度庐，很多人首先想到的可能会是李安，若无他的电影版《卧虎藏龙》，想必王度庐仍被淹没于历史，但于我而言，首先想到的却是古龙。

中学时爱读武侠小说，尤爱古龙。那时住校，学校又偏僻，附近只有一家小书店，那里所售的古龙小说，总少不了缀上古龙的一篇旧文为序，在那短短的序中，古龙提到几位民国武侠作家，比如擅写奇情的王度庐和气概肃杀的朱贞木。

其实我小学时便读过王度庐的《宝剑金钗》，那时有书便读，从不挑三拣四，但仍觉王度庐写得沉闷，想必是年少不识情滋味，只想看打打杀杀的热闹场面。唯一记得书中提到过白蜡杆子长枪，还曾引为笑谈，因为评书里都是鳌金枪烂银枪浑铁枪，好不威风，白蜡杆子算个啥？后来才知道，以木为枪柄才是真实。

因为喜欢古龙，见他说喜欢王度庐，便爱屋及乌，重新去找他的书来看，当时已年长了几岁，又正值青春期，倒也读出了几分滋味。

再后来才知道，原来王度庐一生中的所有武侠小说都写于青岛。他的一生颠沛流离，出生在北京，幼年丧父，未接受过系统教育，全靠自学，常去北大旁听，在北京图书馆看书，接触中外文学，竟就此入门。

1933年后，因时局动荡，他辗转于陕西、山西和河南等地，其间做过报纸编辑，当过小公务员，因既无学历背景，性格又内向孤僻，屡被辞退，颠沛流离中唯一的慰藉便是在西安娶了李丹荃女士，从此伴他一生。

1937年，他来到青岛，在这里生活了12年。他赴青本是投靠妻子李丹荃的大伯，这位大伯生活优越，本可让他们安顿下来，谁知不久便遭遇日军入侵。到1938年1月，青岛沦陷，大伯的房子被日军占去，只好在青岛宁波路4号租了房子，一大家子住在一起。

如今的宁波路4号仍是民居，颇为残旧。当年这里也并非高档住宅区，小楼的面貌和设计都不出彩，隐约间可体会到王度庐的落魄。就在这小楼的陋室中，他写成三十几部小说，且多连载于《青岛新民报》。

1938年6月1日，他开始连载武侠小说处女作《河岳游侠传》，首次使用笔名“度庐”，据说有“寒门度日”之意。这本《河岳游侠传》属牛刀小试，并未出版单行本，之后的《宝剑金钗记》则让他声名鹊起，连载结束不久，报社就推出了单行本，不及一月便售罄，又重印五千部，不久又售罄，于是一印再印，共售出数万册。之后多年间，他陆续出版《剑气珠光录》《紫电青霜录》《宝剑金钗记》《舞鹤鸣鸾记》《卧虎藏龙传》和爱情小说《古城新月》《落絮飘香》等。

抗战期间，他的连载被认为是“青岛沦陷区苦难人民的精神慰藉”，甚至

【故人旧居】

落魄才子，笔下卧虎藏龙 侠情作家王度庐：

□叶克飞



王度庐全家福

有“订报只为看王度庐”的说法，不少读者逐日剪报，将他的连载小说装订保存。《青岛新民报》的发行区域，也因为王度庐的连载扩展至诸多省区，堪称当时的报业奇迹。另外，因他的作品大多出了单行本，影响极大，甚至在非沦陷区也极流行。

不过，他的作品虽走红，但抗战和内战期间稿费微薄，所以即使他出手极快，十分高产，仍难以糊口，写小说之余还得四处打散工，比如在学校代课、在赛马场做售票员等，1946年春节更是要举家摆地摊卖春联以渡年关。

据李丹荃回忆，王度庐“写东西很

快，并不十分推敲字句，常常是奋笔疾书，数页下来一气呵成，不留底稿，不看二遍”，现在想来，他全靠自学，所倚仗的无非是读过的书和颠沛流离的生活体验，却能运笔如飞，写下数十部皆非凡品的小说，简直是神奇。

1949年，他前往大连，1953年赴沈阳，任中学教师，又因自己的名气，曾任沈阳市人民代表、皇姑区政协委员，1977年2月因病去世。在这28年间，他再也未写过小说。

那满当当的几十部作品，就这样留在了他在青岛的岁月里，后人念及，只能徒添感慨。而他在青岛的蛛丝马迹，也在我的走访中逐渐成形。比如他所住的宁波路4号，其实是我年幼时回家的必经之路，又如他曾代课的圣功女中，就是如今的青岛七中，前几年又恢复为女子中学，恰恰与我的母校德县路小学相邻，都依偎着青岛天主教堂。他也曾在博山路市场摆地摊卖春联，那也是我少时常去的地方。还有连载了他所有代表作的《青岛新民报》，其主编住址在八大关韶关路4号——韶关路上遍布着形式各异的欧式建筑，路旁栽满樱花与桃花，每逢春天，这里粉红与嫩绿、桃红与洁白，彼此相映，是我极爱的一条路。

我也曾感慨，韶关路4号与宁波路4号，无非路名不同，可前者隐藏于樱花、桃花和花岗岩石墙之后，别有情致，后者却是王度庐的蜗居之所，属于他的只有一间简陋斗室。

也因为这半生的颠沛流离，王度庐的作品总脱不开孤独惆怅的意味。又因年少丧父，他笔下的主角也多是孤儿，四处漂泊，处处遭冷遇。小说里的那些欲说还休，怕是只有亲历这一切之痛，才可以写出来吧！

在1939年出版的《宝剑金钗》单行本上，王度庐曾有自序，文字极美，兼有他对“奇情武侠”的独特理解，忍不住在此摘录：“昔人不愿得千金，唯愿得季布一诺，侠者感人之力可谓大矣。春秋战国秦汉之际，一时豪俊，如重交之管鲍，仗义之杵臼程婴，好客之四公子，纾人急难之郭解朱家，莫不烈烈有侠士风范，为世人之所倾慕。迨于后世，古道渐衰，人情险诈，奸猾并起，才智之士又争赴仕途，遂使一脉侠风荡然寡存，唯于江湖间里之间，有时尚可求到，然亦微矣！余谓任侠为中国旧有之精神，正如日本之武士道，欧洲中世纪之骑士。倘能拾摭旧闻，不涉神怪，不海盗淫，著成一书，虽未必便挽颓风，然寒窗苦寂，持卷快谈，亦足以浮一大白也……此《宝剑金钗》之所由作也。”

“频年饥驱远游，秦楚燕赵之间，跋涉殆遍，屡经坎坷，备尝世味”，那是他的人生经历，也是作品的来源，而那句“拟以任侠与爱情相并言之，庶使英雄肝胆亦有旖旎之思，儿女痴情不尽娇柔之态”，道尽了武侠小说的一切。

【行走齐鲁】

陈王曹植与鄄城

□张永红

夏末秋初的鲁西南暑气未消，依然有些炎热。走出鄄城汽车站，一座高大的四柱牌坊迎面而立，上面的“千年古县”四个大字格外醒目，令人精神为之一振。

位于鲁豫两省交界处的鄄城县历史悠久，素有“古鄄”之称，是国家民政部命名的“千年古县”。鄄城县始置于西汉初年，因周朝时为卫国之鄄邑而得名，迄今已有2200多年的历史。鄄城地处黄河中下游，相传上古时期的尧舜禹三帝均在此留下了活动的足迹。史载的“尧葬谷林”就在县境之内。春秋时期，晋楚争霸，著名的“城濮之战”就发生在这里。齐桓公曾在此多次与诸侯会盟，终成一代霸业。据《春秋》记载：鲁庄公十四年（前680年）冬，“单伯会齐侯、宋公、卫侯、郑伯于鄄。”这是最早有关鄄城的文字记录，距今已有近2700年的历史。《史记》记载：“膑生阿、鄄之间。”据考证，战国时期著名军事家孙膑也出生于此。东汉末年，曹操任兗州刺史时，曾把治所迁到这里。

1931年迁往现址前，黄河南岸边的旧城镇一直是县治所在地。1949年至1952年，鄄城县曾属平原省。1953年后，先后属菏泽专署、济宁专区，今为菏泽市辖县。一个“鄄”字，古色古韵，不知难倒多少外省人，也常令诸多图书报刊出错，成为汉字之林中独一无二的专属地名用字。

值得一提的是，三国时期著名诗人、建安文学的代表人物，死后被谥为“陈思王”的曹植，在其短暂的生命中曾经与鄄城结下一段不解之缘，其文学生涯中两篇名作都是在被封鄄城时期完成的。

曹植，字子建，是三国枭雄曹操的第四子，自幼聪慧，才华横溢，素有才高八斗之誉，但命运却坎坷曲折，一生郁郁不得志。其次兄曹丕（即魏文帝）即位后，对其充满猜忌，不断排挤迫害，以封王为名，将其逐出京师洛阳。《三国志》记载：“十一年中而三徙都，常汲汲无欢”。黄初二年（公元221年），曹植从安乡侯（今河北晋州）改封为鄄城侯，次年改封为鄄城王，邑两千五百户。

曹植来到当时十分荒凉贫瘠的鄄城后，“饥寒备尝，衣食不继”，心情十分苦闷消沉。他在王府附近建造了一座读书台，台上建有读书厅、藏书室和会文亭，台前有数十级台阶，并有长廊和王府相连。曹植常在此读书赋诗、饮酒会友，常有志趣相投的文友前来相聚。只有此时，他才暂时忘记现实中的烦恼，从抑郁苦闷中得到一点解脱。

由于心情长期抑郁不畅，这一时期他的诗作大都情意低婉，格调凄凉。来到鄄城的第二年，也即黄初三年，在从京师洛阳东归封地途中，曹植在洛水之畔写就了《洛神赋》。

次年五月，分封各地的曹氏兄弟共赴洛阳参加一年一度的朝会。朝会期间，分封在今济宁一带的任城王曹彰突然暴病身亡。返回途中，曹植想和分封在今河南滑县一带的白马王曹彪顺路同行。二人都受到曹丕的嫉恨排挤，处境相同，同病相怜。曹丕却怕他们另有图谋，派人沿途跟踪监视。曹植满怀悲愤，一气之下回到封地鄄城，挥笔写下了五言长诗《赠白马王彪》。全诗共400字，抒发了其生离死别、悲愤交加的痛苦心情，是继屈原《离骚》之后，中国文学史上又一首脍炙人口的长篇抒情诗。

两年之后，曹植再迁封地，继续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虽然仅在鄄城生活了短短两年时间，当地百姓却十分同情、怀念曹植，民间流传着很多有关他的传说，并将其当年的读书台称为“陈王台”，简称“陈台”。现鄄城县城驻地仍有以其封号命名的陈王办事处和陈王路，就连当地酒厂生产的白酒也被命名为陈王酒。

历史上黄河多次决口泛滥，鄄城一带成为黄泛区，黎民百姓深受其害。因年代久远，又靠近黄河岸边，陈王台逐渐被泥沙淤没。历史上陈王台屡遭破坏，又多次得到修复、加固。相传李白、杜甫等大诗人都曾来此拜访。明代鄄城籍进士、诗人李先芳曾作《子建读书台》一诗缅怀曹植：“城角岿然土一堆，当年子建读书来。三分鼎沸无遗址，七步歌残有旧台”。从历代文人诗词中可以了解到，陈台这一古迹存在了相当长的时间。

上世纪初期，陈王台尚有高出地面数尺的台基，上面遗有残砖碎瓦。现虽早已夷为平地，然遗址仍可辨知，就在今旧城镇东北2公里的杏花岗村旁的田野里。遗址处仍有一处古井，相传为曹植时期所掘。千百年来，多少风吹雨打，几度杏花飘落，仍不断有人慕名前来拜访、寻踪，凭吊曹植这位才华横溢、文采斐然却怀才不遇、命运多舛的杰出诗人。

【老照片】

岁月秧歌

□胡月强

随着年龄增长，怀旧的情愫越发浓重。周末，一张好不容易找回的老照片引起了我和发小周天华对四十多年前一起跑秧歌时的回忆。

这张黑白照片摄于41年前的正月初七，片头上方模模糊糊留有“庆云县文艺会演留影1976”的字样。那是1976年春节，县里召开“三级干部会”（县、公社、大队），各公社都要出节目，俺村的秧歌队幸运地被选中，在县礼堂参加了会演。演出结束，秧歌队在庆云县国营照相馆照了一张合影。

照片冲洗出来，每人发了一张，可惜四十多年过去，现在大都遗失。为了追寻这段记忆，我回了趟农村老家，多方打听当年的参与者，辗转全村，才在时任小学老师的马国生（第二排右四）家，找到这张“真迹”。

照片后排站着的八个男孩和前排蹲着的八个女孩，身着戏装，脸上涂着油彩，中间坐着的一排是音乐伴奏的琴师和敲打锣鼓的老师。不过第二排右数第三、帽子上别着红五角星的小男孩，却不是老师，是我本人，时年12岁。我当时可是多面手，会敲锣、会打落(lao)子。因男队员八个人，缺一不可，有时谁身体不舒服，我就顶上去，当然主要以敲锣为主。锣是铜制的，四五斤重，还必须站着，每一场都得咬牙坚持。

我们村的秧歌队最早组建于1950年，从河北省盐山县北尹村请来的师傅，姓商，胡琴、锣鼓、秧歌都是他一人传授的。秧歌队在父辈那一代人热闹后，曾销声匿迹了许久，直到1975年又焕发了青春。我恰值少年，有幸成为队员。

秧歌队由八男八女十六人组成，女生则穿花大襟袄、绣花绸裙，脸上淡妆。男生头包彩绸，顶个红缨子，舞动起来左右摇晃，煞是精神；黑布鞋上顶着丝线绣球，酷似现代戏《沙家浜》中郭建光的鞋样。上装每人的胸前绣着四个字，照片上有的还能看出来：“建设、祖国”、“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等。

别看我们秧歌队成员年纪小，却很受欢迎。去外村演出，原来的马车换成了拖拉机，手提灯换成了雪亮的煤油汽灯，每在一个村演出结束，村民们都意犹未尽，恋恋不舍，簇拥着我们一直到村外，那景那情至今让我难忘。

